关于印发《西藏自治区边境乡村旅游特色村评定管理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各市（地）旅发局（文旅局）：

为全面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强边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规范西藏自治区边境乡村旅游特色业态评定程序，引导边境地区乡村旅游向特色化、精细化、品牌化、规范化方向发展，促进边境乡村旅游提质升级，我厅制定了《西藏自治区边境乡村旅游特色村评定管理实施细则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西藏自治区边境乡村旅游特色村评定管理实施细则

西藏自治区旅游发展厅

2022年3月22日